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希会其字(2025)0042 号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1-2)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5)0042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27日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7,511,83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2.2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04,999,605.8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37,089,992.90 元（含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967,909,612.90 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1〕0009 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金额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68,814.95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66,240,797.95 元。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325.55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59,848.1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0,173.6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332.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50.4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882.38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自律监管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



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2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账 号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余 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58020100100120752	15,332.8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



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剩余的 1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不是生产性项目，是为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及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提供保障的保障项目，间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故该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在综合考虑宝鸡区域位置、人才储备、科研高校等资源限制，以及高端人才引进、科研项目争取、产学研等方面的合作与中心城市存在较大差距等多种因素后，在宝鸡地区进行“科研中试平台”建设已不具备优势，不能充分发挥科研中试平台的作用，决定“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4,424.15 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一：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624.0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24.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17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募集资金(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1,964.49	42,062.73	-8,937.27	82.48	2023年10月	13,861.79	是	否
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	—	77,000.00	77,000.00	77,000.00	6,823.02	67,767.63	-9,232.37	88.01	2023年10月	13,159.98	否	否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	是	21,000.00	16,575.85	16,575.85	1,538.04	12,719.22	-3,856.63	76.73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3D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	是	—	4,424.15	4,424.15			-4,424.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47,624.08	47,624.08	47,624.08		47,624.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6,624.08	196,624.08	196,624.08	10,325.55	170,173.66	-26,450.42	86.5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前述专项报告中的“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板换与核电焊管市场、建筑装饰市场的带箔材产品需求减少，以及带箔材产品订单类型、规格复杂，成本增加所致。

注：（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5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投入 47,624.08 万元；

（2）因“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4,424.15 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应变更为 16,575.85 万元。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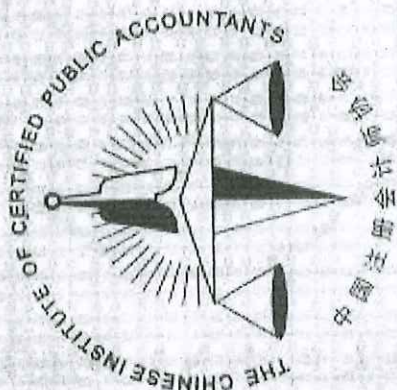
宝钛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	16,575.85	16,575.85	1,538.04	12,719.22	76.73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	4,424.15	4,424.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000.00	21,000.00	1,538.04	12,719.22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在综合考虑宝鸡区域位置、人才储备、科研高校等资源限制,以及高端人才引进、科研项目争取、产学研等方面的合作与中心城市存在较大差距等多种因素后,在宝鸡地区进行“科研中试平台”建设已不具备优势,不能充分发挥科研中试平台的作用,决定“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4,424.15 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书编号: 6100003205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9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李波
姓 Full name 李 波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1-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10319740103204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波 610000320522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黄朝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9-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1251974092447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14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黄朝阳 610100471460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0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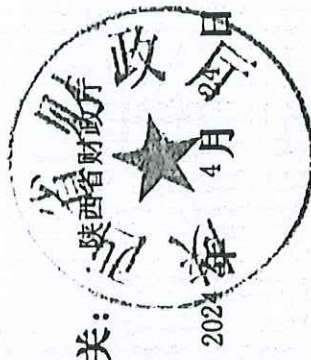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

证书序号：00209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